

股票代码：600365

股票简称：通葡股份

编号：临 2018—010

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形式进行资产收购，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起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披露的《通葡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公告》（临 2017-024）。因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股票分别自 2017 年 12 月 24 日、2018 年 1 月 24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1 个月。停牌期间公司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2018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18 年 2 月 24 日披露了上述事项相关公告。

2018 年 3 月 6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205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收到《问询函》后，公司组织本次重组的中介机构就相关问题进行核实，并对《问询函》内容进行回复，同时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对重组预案等文件进行了修订和补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

按照相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